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5-053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4 月 9 日，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投资本”或“公司”）召开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90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8.77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

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